

#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文件

院字〔2019〕3号

---

## 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关于推荐优秀应届 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 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8〕10号）等文件，以及《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西大教〔2017〕6号）的精神，为做好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覃程荣

副组长：林莹、唐旭彬、闵斗勇

成员：刘新亮；陆登俊；江虹锐；刘杨

秘书：李珊珊

## 二、免试研究生推荐条件、工作程序

根据《广西大学关于做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及《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西大教〔2017〕6号）制定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推荐条件、工作程序和要求。

## 三、推荐工作安排

### （一）个人申请

1、符合条件并愿意申请推免生资格的学生，本人填写《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按规定时间提交到学院教务办，同时提供相应的申请佐证材料（特别是申请综合表现加分的证明材料）。班主任初审学生提供的申请佐证材料的原件与复印件，并填写推荐意见。向学院教务办报送学生的申请表。

2、学院教务办人员负责出具成绩单，组织学生核对、确认成绩，审核学生课程成绩并核算正考成绩加权平均分，确保成绩数据准确并按专业统计加权平均成绩排名。

3、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对推免生资格申请学生的个人信息、加权平均成绩、在校表现、加分情况、综合排名总分，以及学生出示的申请佐证材料等进行逐一复审，填写审核意见，并对成绩排名情况进行确认。并在学院公告栏中公示，公示时间7天。

### （二）名额分配

1、本次推免生工作中，推荐名额中不区分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不

设留校名额。根据学校分给我院的指标名额，按各专业学生数按比例分配到专业，各专业按分配的名额按成绩排名推荐。若某专业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数未达到名额限制，其空缺出来的指标可调整到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数超限的专业。

2、（1）学校分配的推免名额为 18 名，我院五个专业每个专业分配 3 个名额，余下 3 名按照学生排名为各本专业的综合排名和绩点的先后决定。

（2）关于候补名额的规定：如果某专业的申报名额不满，则从其他专业推荐补齐。推荐的原则为该生排名为各本专业的综合排名的先后决定。如果出现两个专业的候补人排名一样，则再看该生的加权平均分的排名百分比。如排名百分比还是一样的，则比较综合成绩。

（3）如果推荐到学校的正式推免生到学校后，学生本人要求退出，则由候补人补上，候补的人选由本专业推选。如果本专业没有候补人，则按第（2）条的原则补上。

### （三）学院推荐安排

召开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会议，按照学校推免生名额分配计划的要求和推荐条件，对申请者进行审核，综合各方面意见后，提出学院正式推荐名单和候补推荐名单（候补比例由推荐工作小组讨论确定），同时对学院正式推荐名单和学院候补推荐名单进行排序，公布本学院推免结果和《推荐免试研究生情况汇总表》并进行公示（含候补名单）。学生若对推荐名单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向学院书面提出异议，由学院按规定处理。

#### （四）体检安排

学院提名推荐为免试研究生的学生，应在指定日期前到学校所在地三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体检，并将体检结果随《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成绩单等材料指定日期下班前交到学院教务办。

#### （五）其他工作

1、学院将经公示的拟推荐和拟候补推荐的排序名单，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人审核、签字、单位盖章的《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名单汇总表》1份，及每位推免生的《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在校期间学习的成绩单、体检表等报送教务处，除体检表之外均需要学院负责人审核并签字、盖章。

2、教务处汇总整理各学院报送的推免生材料；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推免生，第二次公示拟上报名单，正式推荐人员名单报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审批。

3、通过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审批的学生，即获得推免生资格。获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必须按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个人信息、选报接收单位（建议其中一个志愿填报本校）、查阅参加复试与接收阶段相关信息。

4、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不被其他院校录取却又没有报填过广西大学相关专业的，视同于放弃，按规定进行处理。

四、其它事宜按西大教〔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办理。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2019年9月9日

---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办公室

2019年9月9日印发

---

校对：李珊珊

录入：李珊珊

排版：杨新艳（共印8份）